

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蕉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蕉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推进新建商品房“网签即预告” 服务举措的通告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提升房地产开发企业和购房者的办事便利度，从源头上防范商品房“一房二卖”“先卖后抵”等风险，切实有效保障购房群众的合法权益，蕉岭县自然资源局、蕉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推行新建商品房“网签即预告”服务举措，于2024年7月8日起，在蕉岭县范围内推行新建商品房网签备案和不动产预告登记业务同步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和购房人在申请网签备案时，即默认同步申请办理不动产预告登记，实行“一次受理、同步办结”。

特此通告。

